

台港微型小说选

邓开善



戏正上演

侯博仁

这条街，如果遇到了雨天，便显得格外冷清；相反，如果天气好的话，就非常活跃。每当华灯初上，摊贩便纷纷就位，大做起生意来。有卖蛇肉的，有卖衣服的，有跑江湖的郎中，总之，无所不有。那天晚上，靠近桥头的地方，聚集了一大堆人……

“快！快！快来买，日本新进产品，一个五百，一个五百。”胖胖的生意人声嘶力竭地喊着，并且手里还不断地反复操作，最后重重地往地上摔，然后说：“这种东西不怕摔，不怕踩，什么都不怕。”他拿了几个分给前面的观众，“看一看，不一定要买。”

“五百！太贵了，我那天在中坳，四百就买到了。”一个年轻人看了一下，摇着头。

“少年仔，再仔细看看，这是日本货，不是杂牌货！”生意人一直逼近他。

“错不了，一模一样。”他一讲完，原先有拿

东西看的，都放了回去。

“好！你拿来，如果一样，一个一千向你买，有多少，买多少！”生意人非常地不悦。

“这可是你说的，大家都听到了。”他把烟丢掉，骑了车子就走。

人越来越多，大家都不想走，大家都想看戏。不一会儿，一声刹车，他走了进来。

“你们看看一样不一样？”他拿出了几个给观众验证，生意人也拿了一个。生意人无话可答。然后，他对着大家说：“我们做生意的，讲求的就是公道，就是实在……你说一个要一千元向我买，相信各位都听到了，我这边有一百个。”他把东西搬到前面，“放心，我不会这么狠，只卖你五个，算做一次小小警告。”观众一齐为他喝采，他拿了钱，整理好东西，准备要走。可是，又停了下来。“既然东西都带出来了，我也不想再拿回去，如果各位要，一个三百，要多少，拿多少。”观众围上来，他一手收钱，一手交货找钱，非常忙碌。“人爽就好，人爽就好，人爽……”他反复地讲。

夜已深，观众走了，剩下他们二人。

“今天卖了多少？”生意人问。

“你五个不算，共卖八十三个。”年轻人笑着，然后问，“明天到哪里？”

“新竹。”

打 电 话

爱 亚

第二节课下课了，许多人都抢着到学校门口唯一的公用电话前排队，打电话回家请妈妈送忘记带的簿本、忘记带的毛笔、忘记带的牛奶钱……

一年级的教室就在电话旁，小小个子的一年级新生黄子云常望着打电话的队伍发呆，他多么羡慕别人打电话，可是他却从来没有能够踏上那只矮木箱，那只学校置放的、方便低年级学生打电话的矮木箱……

这天，黄子云下定了决心，他要打电话给妈妈，他兴奋地挤在队伍里。队伍长长，后面的人焦急地捏拿着铜板，焦急地盯着说电话人的唇，生怕上课钟会早早地响。然而，上课钟终于响起。前边的人放弃了打电话，黄子云便一步抢先，踏上木箱，左顾右盼发现没人注意他，于是抖颤着手，拨了电话。

“妈妈，是我，我是云云……”

徘徊着等待的队伍几乎完全散去，黄子云面

带笑容，甜甜的面对着红色的电话方箱。

“妈妈，我上一节课数学又考了一百分，老师送我一颗星，全班只有四个人考一百呢……”

“上课了，赶快回教室！”一个高年级的学生由他身旁走过，大声催促着他。

黄子云对高年级生笑了笑，继续对着话筒：

“妈妈！我要去上课了，妈妈！早上我很乖，我每天自己穿制服、自己冲牛奶、自己烤面包，还帮爸爸忙，中午我去楼下张伯伯的小吃店吃米粉汤，还切油豆腐，有的时候买一粒肉粽……”

不知怎么的，黄子云清了清下鼻子，再说话时声调变了腔：

“妈妈！我，我想你，好想好想你，我不要上学，我要跟你一起，妈妈！你为什么还不回家？你为什么还不回家？你在那里？妈妈……”

黄子云伸手拭泪，挂了电话，话筒挂上的一刹那，有女子的语音自话筒中传来：

“下面音响十点三十二分十秒……”

黄子云离开电话，让清清的鼻涕水凝在小小的手背上。

迷 路

杨慎筠

过了水泥桥，车上的乘客骤然减少。吴索呆望着窗外的景物，心中想着回家后，如何开口跟妻说，今天四处求职却没有一处成功。再想起孩子的医药费、房租与会钱，吴索不觉叹一口气，合上眼睛……

“先生，你知不知道博大街在哪一站下？”

吴索张眼一看，前座的男子正指着身旁的幼童，说：“这个小男孩迷路了。”

“这班车不经过博大街。”吴索说。

“那怎么办？我有急事，再过一站就要下车了。”

“我知道路。”吴索说。

“先生，就拜托了。谢谢啊！”

前座的男子下车后，吴索趴着前面椅背，问小男孩：“到了博大街，你知不知道怎么回家？”

小男孩迟疑了一会儿，才说：“我家住博大街三十六号，开电器行。”

好熟的地址。吴索今天一大早就在求才栏见过它，刚刚才彻底丢掉，想不到又遇上了。吴索不禁苦笑起来，心中记起那个电器行老板满脸冰霜地摇头对他说：“我不雇用有过前科的人！”

难道你不曾犯过错？吴索内心奋力呐喊着，既然你不肯相信我会改邪归正，我就……吴索于是移身坐到前座小男孩的旁边。

下车后，吴索带着小男孩走进一家面店。

“小弟弟，你先在这边吃碗面，我出去打个电话给你的家人；你迷路了，他们一定很着急。告诉叔叔，你家电话几号？”

吴索在巷内的公共电话亭里拨了七个数字。

“嘟——嘟——嘟——”

“……喂，老板，你们家小孩在我手上，注意听着，尽快准备好五十万元，今晚等我电话……”吴索心中默念着。

“嘟——嘟——嘟”依旧没人接。

吴索暗想，小孩会不会记错号码？正想挂电话，却看见巷口有个熟悉的身影，推着水果摊，挺着七个月的身孕，缓缓走来……

吴索怔住——

“嘟——嘟——喂，喂，你找谁啊？这边是博大电器行……”

吴索慌乱挂上电话筒，手心尽是汗水。他紧

靠着亭柱，稳住气，重新拨了电话……

当吴索回到家，妻已经吃过晚饭；他注视着妻子圆凸的腹部，觉得里面的胎儿，似乎又长了许多。妻问他，怎么这么晚才回来？

“今天啊，差点迷路。”

化 妆 舞 会

郭 丽 华

当她们一边彼此取笑，一边推推搡搡、忸忸怩怩地进入大厅时，她确实感觉到男孩们的眼光全凝注在她身上。

乐声响起。

他躬身向她邀舞。就凭那股“舍我其谁”的锐气，她便认出了他——除了一星期两堂共同科目，她知道什么时候到什么地方就可以看到，她用所有的少女情怀膜拜他，但他，从来不曾多看她一眼。

今夜她戴着面具。

一张孩儿似的天真笑脸，遮去了她原本平凡的五官。

他穿一件白色对襟唐衫，戴一张没什么表情和特色的面具，举手投足无一不是“他”、尤其他那独特的嗓音，那是常在她梦里萦回的。

今夜她那头长发是特意修饰过的，在微暗的灯光下，更乌亮亮了；鬓边斜插一朵黄玫瑰，把

一边发丝微挽到耳后，露出她浑圆光润的额，耳垂上一圈小巧的玻璃珠，光波潋潋，把她细致的颈项全烘托出来了；身上的白纱衣是姐姐明天当侯相穿用的；黄色的缎腰带，微膨的褶裙和胸前的小绉褶，把她原本平板的身材装扮得玲珑有致；而空花的蕾丝纱，把她线条美好的肩衬得更迷人了。

“你真出色，你是谁？”

她不作答，却含义不明地点点头。

“一定不是我们法学院的。”

她含糊地嗯啊一声。

“我喜欢你这身打扮……啊，这面具真可爱，你自己画的吗？”

整个晚上他盯着她，别人没有机会，因为无论到那儿最好的都是他的。他智慧而幽默，他的确具有傲视朋侪的本事。虽然他也几次为她机智优雅的谈吐而倾倒，但从言谈中她知道他认为聪明贤淑只是一个配得上他的女孩子的必要条件，而美貌则是充分必要的。他甚至认为爱的追求是购买力的问题，能力愈高当然可以买愈好的东西。

是谁发明了这样的游戏——戴上假面具、掩去真面目？愚弄别人也被愚弄？最后他提出送她回家的要求，他甚至不要她揭开面具，他说他打赌可以认得她。

卸了妆，她尽可能使自己不要保有一点点舞会里那个她的痕迹，她知道今夜是她生命中的一次奢侈。

走到门外，果然他还在那儿，果然他并不认得她。

走了几步，听到他追上来的脚步声，心里不禁怦然。

“喂！里面没人了吗？”

“都走了。”这轻柔的声音是他适才赞美过的，她不敢看他的表情，但她知道他知道了，因为他愣在那儿。

有人说美貌只是面具。面具是假象，但真象是：

人们往往不喜欢所看到的真象。

帮 凶

疾 夫

郑老板来电说有件事要跟我商量，约我六点钟在×华餐厅小酌详谈。五点下班，时间还早，我就散步而去，好在路也不远。

快到餐厅时，才五点四十，便想拨个电话，告诉老妻今天不回家吃晚饭了。

走近装在廊柱上的公用电话时，发现旁边站着一位年约二十三、四岁，容貌中等、身材娇小的小姐。她手上拿着两张小纸卡，上面一张的字体较大而端正，写着一个电话号码和一个人名，下面的一张字小而潦草。她看我走过去，原本忧郁无助的脸上，出现了一抹希望的喜悦，礼貌地向我点点头，便把纸片调正了递向我，同时还递给我一块钱。我立刻明白过来——原来她是个哑巴，要我替她拨个电话。

我接过钱，照她所写号码拨了电话。

“喂！”三十来岁妇人的闽南语口音，“你找什么人？”

“请问李大木先生在吗？”我小心而清楚地问着。

“稍等！……阿木，一个外省仔找你！”

听到电话那边叫人的声音，我也高兴了起来。总算帮她找到人了。我正伸手向她要另一张纸卡，看看要向李大木说些什么时，不料，她却一把抢过了电话听筒：

“喂，是我啦！三日没见你，足思念呐，想打电话和你，又惊和你那个接到。所以想了一条妙计……卡紧来啦，六点老所在，见面再跟你讲，足趣味呐！”

她挂上电话，转身飘然而去。我却觉得自己的好心有被愚弄而落个帮凶罪嫌的难过。

非 约 会

绿 柯

三年前在念大学三年级时，交了一位笔友，为了挫挫他的锐气，我们几位室友商量了一个办法整他。

——喂！你说要我见个面，是吗？那明天晚上我们在大大百货公司的文具部碰头好了。

——好极了，徐小姐！但是我怎么知道哪一位是你呢？

——那是你的事，运用一下智慧嘛！

——噢……对了！如果我在女孩子背后叫徐丽玉，看到谁回头那人就是你，好不好？

——好嘛。明天晚上七点见，过时不候，再见。

放下话筒，我们几位乐得团团转，心想他明天可搞个大飞机了！任他叫哑了“徐丽玉”，我们连眉头都不皱一下，看他怎么办。

谁知道他隔天是叫：

——柯金城外找！

我因为忍不住好奇而回头，就此露了马脚，也就此和他步向红地毯的那一端。

枪

林双不

车子愈往南驶，我愈觉得不对劲，司机始终不怀好意地透过后视镜瞅着我，有几次似乎再忍不住了，居然微偏着头，眼睛向后掠。

恐怕我是上了贼船了。实在不应该冒冒失失搭乘这辆野鸡计程车。趁着星期日到台北处理一些事情，原本计划搭十一点半的最后一班平快夜车回员林的，谁知东拉西扯，赶到火车站时，那班火车已经开走了。怎么办呢？星期一大早就有课，不赶回去怎么行？

真是的，就算一定得搭野鸡车，也应该睁大眼睛啊，居然司机一说是回头车我就上了，居然司机说载不载客都无所谓我就让他开了。为什么我当时没有考虑到旅途的安全问题呢？报纸上几乎天天有，计程车司机在荒郊野外劫财抢色，甚至还要伤人，为什么我这么大意。

果然，车子刚过中坜吧，我就感到异样了。就如同我前面所说，司机一再从后视镜瞅我，瞅

得我心底发毛。当然，我身上的钱不多，又是一个大男生，实在不必害怕，如果他真正心怀恶意，如果他嫌钱太少不满意，无论如何，还是我吃亏。我悄悄打量他的体型，没有我高，但是比我结实多了，单打独斗，我未必就会输他，可是他不可能没带东西，而且我根本不想打。

就在这时候，我看到他的右手从方向盘挪开，往下伸，不知在摸什么东西，大概是扁钻或刀子吧？车窗外一片漆黑，正是苗栗一带的山间，歹徒下手最理想的所在。要动手了吧？我下意识坐直身子，冷汗开始往外冒。

什么事也不曾发生，他的手又伸了上来，放在方向盘上，没有拿什么东西。一定是他看出我有了戒备，不敢轻率下手，在等待更恰当的时机吧？难道我就这样束手待毙吗？也许我可以想想办法，化解这场危机，我不是一向自诩最善于动脑筋的吗？怎么突然吓呆了呢？或许我可以试着和他聊聊天，动之以情，让他不好意思动手。

于是我吞了口口水，和他搭讪：

“生意好吗？老乡。”

他似乎吓了一跳，过了好几秒钟才回答我：

“不好啊，几乎连油钱都跑不回来。”

“不会吧？你不是回头车？刚刚还有客人包了你的车去台北，不是吗？”

他不再回答，我突然想到可能不是真的回头车，一紧张，舌头打结，也沉默下来。沉默最适于培养紧张的气氛。为什么他不跟我聊天呢？是不是怕暴露他口音或其他特征，增加警方缉捕他的可能？当然明白，我被抢之后必定会去报案的，好聪明狡猾的家伙！我恨恨地咬了咬牙，他又从后视镜飞快地掠了我一眼。

这一眼非常狠毒，我有生以来不曾看过更狠毒的眼神，使我再度直冒冷汗，再度后悔自己的莽撞。即使赶不回员林上课，请一天假又有什么大不了，何必一定要搭野鸡车冒险？

算了，如果他真的要抢，就给他吧！好汉不吃眼前亏，财物嘛，生不带来死不带去，有人要就给他，犯不着因此打斗伤身。不行！这么一来，岂不是助长了恶人的气焰？“自反而缩，虽千万人吾往矣”，无论如何，都应该和他拼斗一番，给他一点教训。

两种想法交战缠斗，还没有分出胜负，员林居然到了。可爱的员林！当计程车在公路局车站前一停，我立刻打开车门，冲了下去。松了一口气，才想到还没付钱，便绕过车后，走到司机窗口，伸手到旅行袋里掏钱。突然，车子往前冲，迅速拐一个弯，消失在不远的街角上。我最后看到的，是司机无比惊惶的神色。